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801

部门名称：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汇总）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住房城乡建设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市住房城乡建设方面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全市住房城乡建设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住房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负责住房城乡建设行业安全生产监管。

（二）规范住房城乡建设管理秩序。负责全市住房城乡建设行业管理、监督检查和行政执法；指导各县（市、区）、开发区（管理区）住房城乡建设工作。

（三）负责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拟订城镇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和省、市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并监督实施；拟订城镇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四）负责推进住房制度改革。拟订适合市情的住房政策，指导住房建设，推动住房制度改革；拟订住房建设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五）负责房地产市场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并监督执行；拟订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制定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六）负责建筑市场的监督管理。负责国家规定必须招标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工作；拟订勘察设计、施工、建设监理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工程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的行业发展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制定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进出市建筑企业管理工作；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国际、国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七）指导城市建设和村镇建设。拟订住建领域城市建设的政策和规章制度并指导实施，指导住建领域城市建设行业专业规划编制和实施；拟订村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和安全及危房改造；指导建制镇生活垃圾、生活污水处理及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建设；指导重点镇和特色小城镇建设。

（八）负责建设工程的监督管理。拟订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房屋建筑和供热燃气工程的抗震设防监督管理；指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工作；负责推行工程建设标准；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及全国统一的行业标准；制定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和工程量计量规则；制定公共服务设施（不含通信设施）建设标准；指导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计量规则的实施；收集、发布工程材料、人工、机械设备使用等市场价格信息。

（九）负责推进建筑节能减排。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的

政策、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指导和推动建筑节能减排、绿色建筑、新型建材、装配式建筑发展和住房城乡建设行业信息化；制定建设行业科技发展规划和政策，组织重大科技项目攻关和科技成果推广应用工作。

（十）贯彻执行国家、省关于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拟订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的规章制度；负责辖区内（路南区、路北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海港经济开发区、芦台经济开发区、汉沽管理区、唐山国际旅游岛）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工作，负责与消防救援机构建立信息共享平台；指导其他各县（市、区）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及验收工作。

（十一）负责供热、燃气行业建设和管理工作。拟订全市供热、燃气建设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拟订供热、燃气行业建设和管理的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供热、燃气行业专业规划的编制、审批和实施；指导供热、燃气等设施建设和安全运行；指导供热、燃气行业完善落实安全管理制度。

（十二）负责房屋安全和物业管理工作。指导全市房屋安全管理工作；拟订物业管理行业发展规划、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市物业管理工作；指导全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

（十三）负责行政执法监督。拟订住房城乡建设系统行政执法的政策法规；指导全市住房城乡建设系统行政执法工作；组织查处住房城乡建设领域重大案件、跨区域案件以及依法应由市住房

和城乡建设局实施行政处罚的案件。

（十四）开展住房城乡建设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7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行政单位	全额
2	唐山市城市建设档案管理与信息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 单位	全额
3	唐山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事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 单位	全额
4	唐山市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服 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 单位	全额
5	唐山市绿色建筑发展与建设工程标准 造价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 单位	全额
6	唐山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 单位	全额
7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事务管理服务 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 单位	全额
8	唐山市建筑施工工地扬尘治理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	全额

		单位	
9	唐山市建筑工程施工安全管理事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 单位	全额
10	唐山市房屋征收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 单位	全额
11	唐山市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 单位	全额
12	唐山市房屋安全管理事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 单位	全额
13	唐山市房地产交易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 单位	全额
14	唐山市物业管理事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 单位	全额
15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执业资格注册和教育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 单位	全额
16	唐山市燃气热力管理事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 单位	全额
17	唐山市城市更新促进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 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068.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9.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617.63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14.0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14.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15.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87.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7,196.5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729.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4,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686.34	本年支出合计	58	27,686.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7,686.34	总计	62	27,686.3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686.34	27,686.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54	29.5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54	29.5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54	29.54					
205	教育支出	14.06	14.06					
20508	进修及培训	14.06	14.06					
2050803	培训支出	14.06	14.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4.52	914.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9.92	889.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889.92	889.92					
20808	抚恤	24.60	24.60					
2080801	死亡抚恤	24.60	24.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5.22	715.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5.15	715.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98	43.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8.55	298.5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2.62	372.6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07	0.07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07	0.0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7.00	87.00					
21103	污染防治	87.00	87.00					
2110302	水体	87.00	87.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196.55	17,196.5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715.32	9,715.32					

2120101	行政运行	2,263.47	2,263.47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331.18	331.18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2,178.93	2,178.9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941.74	4,941.74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8.10	28.1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8.10	28.1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94.00	294.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94.00	294.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19.76	719.76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19.76	719.7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17.63	617.63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47.06	247.06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370.57	370.5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821.73	5,821.73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821.73	5,821.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29.46	4,729.4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358.80	3,358.8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950.00	95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65.62	65.62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343.19	2,343.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0.35	710.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0.35	710.35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660.31	660.31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660.31	660.31					
229	其他支出	4,000.00	4,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4,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4,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686.34	12,010.80	15,675.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54	29.5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54	29.5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54	29.54				
205	教育支出	14.06	11.96	2.1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4.06	11.96	2.10			
2050803	培训支出	14.06	11.96	2.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4.52	914.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9.92	889.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9.92	889.92				
20808	抚恤	24.60	24.60				
2080801	死亡抚恤	24.60	24.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5.22	715.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5.15	715.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98	43.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8.55	298.5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2.62	372.6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07	0.07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07	0.0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7.00		87.00			
21103	污染防治	87.00		87.00			
2110302	水体	87.00		87.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196.55	8,976.43	8,220.1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715.32	7,997.24	1,718.08			

2120101	行政运行	2,263.47	2,263.47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331.18	331.18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2,178.93	1,978.75	200.1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941.74	3,423.84	1,517.9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8.10	5.58	22.53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8.10	5.58	22.5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94.00		294.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94.00		294.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19.76	707.40	12.37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19.76	707.40	12.3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17.63		617.63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47.06		247.06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370.57		370.5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821.73	266.22	5,555.5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821.73	266.22	5,555.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29.46	1,363.14	3,366.3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358.80		3,358.8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950.00		95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65.62		65.62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343.19		2,343.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0.35	710.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0.35	710.35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660.31	652.79	7.52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660.31	652.79	7.52			
229	其他支出	4,000.00		4,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4,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4,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068.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9.54	29.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617.63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4.06	14.06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14.52	914.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15.22	715.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87.00	87.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7,196.55	16,578.92	617.6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729.46	4,729.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000.00		4,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686.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7,686.34	23,068.71	4,617.6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7,686.34	总计	64	27,686.34	23,068.71	4,617.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
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3,068.71	12,010.80	11,057.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54	29.5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54	29.5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54	29.54	
205	教育支出	14.06	11.96	2.1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4.06	11.96	2.10
2050803	培训支出	14.06	11.96	2.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4.52	914.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9.92	889.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9.92	889.92	
20808	抚恤	24.60	24.60	
2080801	死亡抚恤	24.60	24.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5.22	715.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5.15	715.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98	43.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8.55	298.5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2.62	372.6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07	0.07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07	0.0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7.00		87.00
21103	污染防治	87.00		87.00
2110302	水体	87.00		87.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578.92	8,976.43	7,602.4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715.32	7,997.24	1,718.08
2120101	行政运行	2,263.47	2,263.47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331.18	331.18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2,178.93	1,978.75	200.1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941.74	3,423.84	1,517.9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8.10	5.58	22.53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8.10	5.58	22.5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94.00		294.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94.00		294.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19.76	707.40	12.37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19.76	707.40	12.3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821.73	266.22	5,555.5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821.73	266.22	5,555.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29.46	1,363.14	3,366.3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358.80		3,358.8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950.00		95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65.62		65.62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343.19		2,343.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0.35	710.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0.35	710.35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660.31	652.79	7.52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660.31	652.79	7.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857.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9.1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518.48	30201	办公费	98.7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53.35	30202	印刷费	10.1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38.08	30203	咨询费	3.00	310	资本性支出	24.6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965.20	30205	水费	23.1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9.92	30206	电费	98.5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66.2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2.53	30208	取暖费	90.4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72.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6.8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1.1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03	30211	差旅费	52.3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10.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27.3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70	30214	租赁费	50.3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9.90	30215	会议费	0.04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74.41	30216	培训费	11.9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15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3.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6.8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0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9.4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198.65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3.15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8.9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68	30229	福利费	55.45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32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1.2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8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3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617.04	公用经费合计					1,393.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17.63	4,617.63		4,617.6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17.63	617.63		617.6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17.63	617.63		617.63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47.06	247.06		247.06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370.57	370.57		370.57	
229	其他支出		4,000.00	4,000.00		4,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4,000.00		4,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4,000.00		4,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无相关数据，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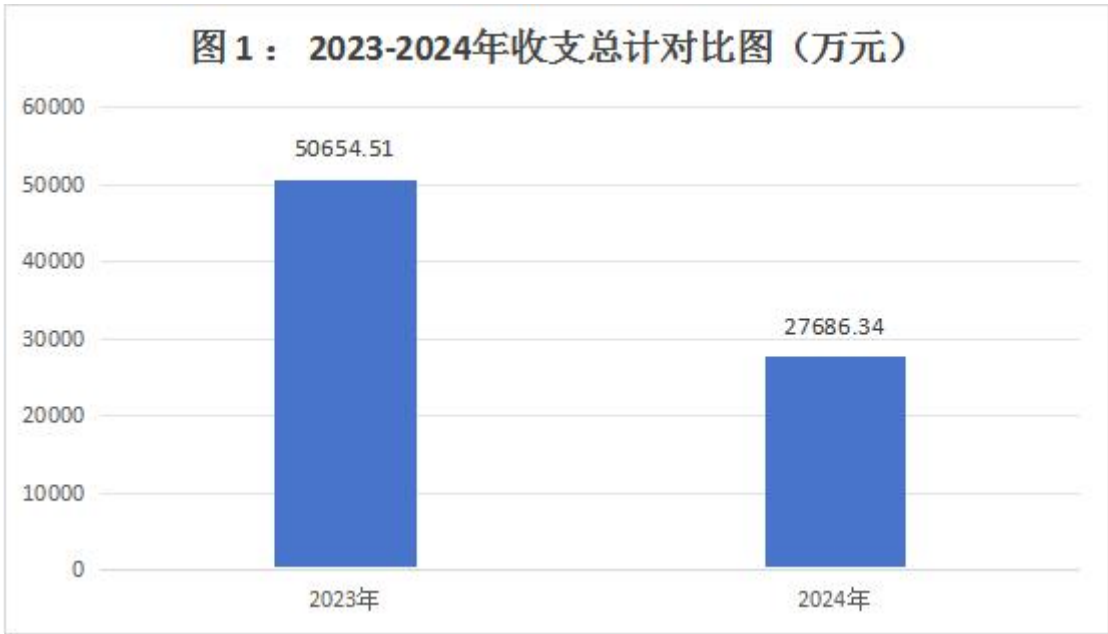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23		13.00		13.00	2.23	8.48		8.32		8.32	0.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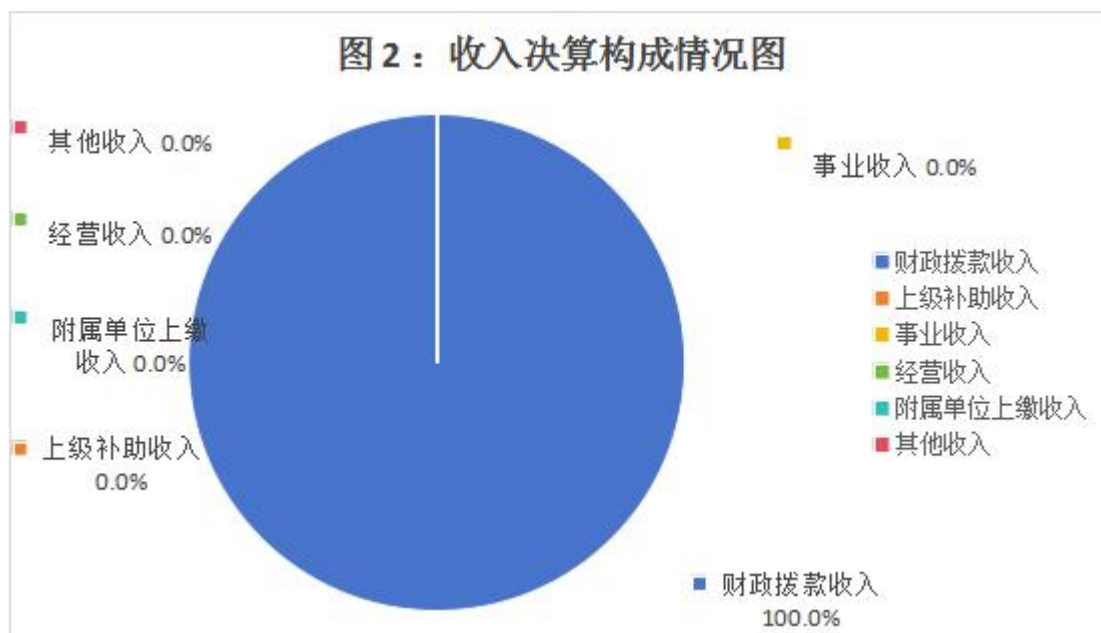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7,686.34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22,968.17 万元，下降 45.3%，主要原因是唐山市公共场所及小区充电桩基础设施及老旧小区改造等项目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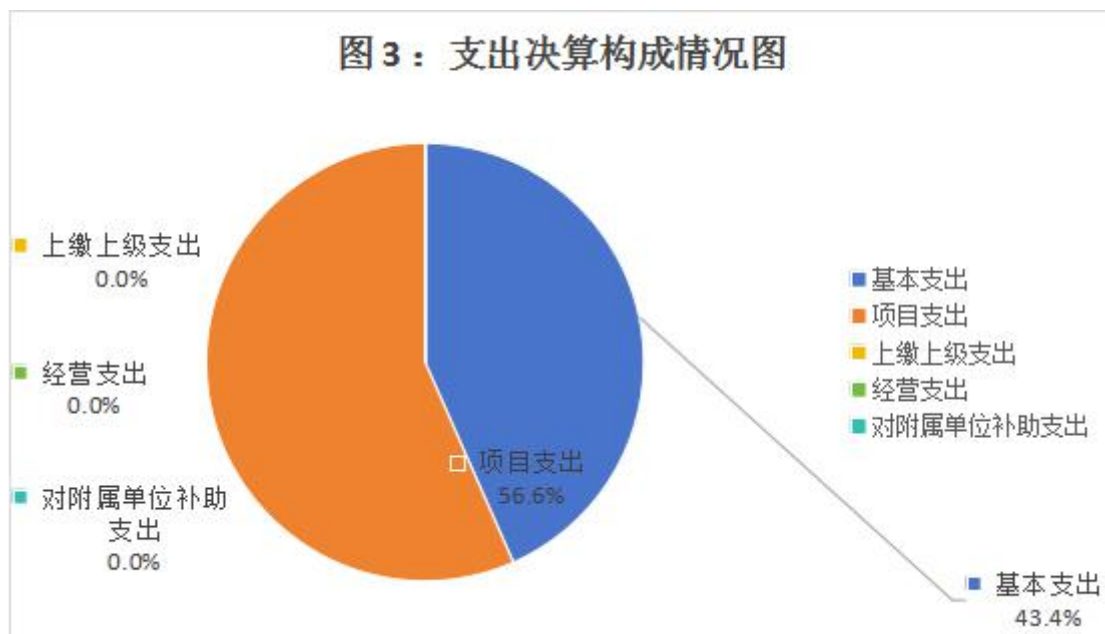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7,686.3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7,686.34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7,686.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010.80 万元，占 43.4%；项目支出 15,675.54 万元，占 56.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7,686.3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22,968.17 万元，降低 45.3%，主要原因是唐山市公共场所及小区充电桩基础设施及老旧小区改造等项目资金减少。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7,686.3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968.17 万元，降低 45.3%，主要原因是唐山市公共场所及小区充电桩基础设施及老旧小区改造等项目资金减少；本年支出 27,686.3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968.17 万元，降低 45.3%，主要原因是唐山市公共场所及小区充电桩基础设施及老旧小区改造等项目资金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3,068.7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975.35 万元,降低 36%,主要原因是老旧小区改造、集中隔离点(二期)建设及南湖方舱建设等项目资金减少;本年支出 23,068.7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975.35 万元,降低 36%,主要原因是老旧小区改造、集中隔离点(二期)建设及南湖方舱建设等项目资金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617.63 万元,比上年减少 9,992.81 万元,降低 68.4%,主要原因是唐山市公共场所及小区充电桩基础设施项目资金减少;本年支出 4,617.63 万元,比上年减少 9,992.81 万元,降低 68.4%,主要原因是唐山市公共场所及小区充电桩基础设施项目资金减少。

3.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支,与上年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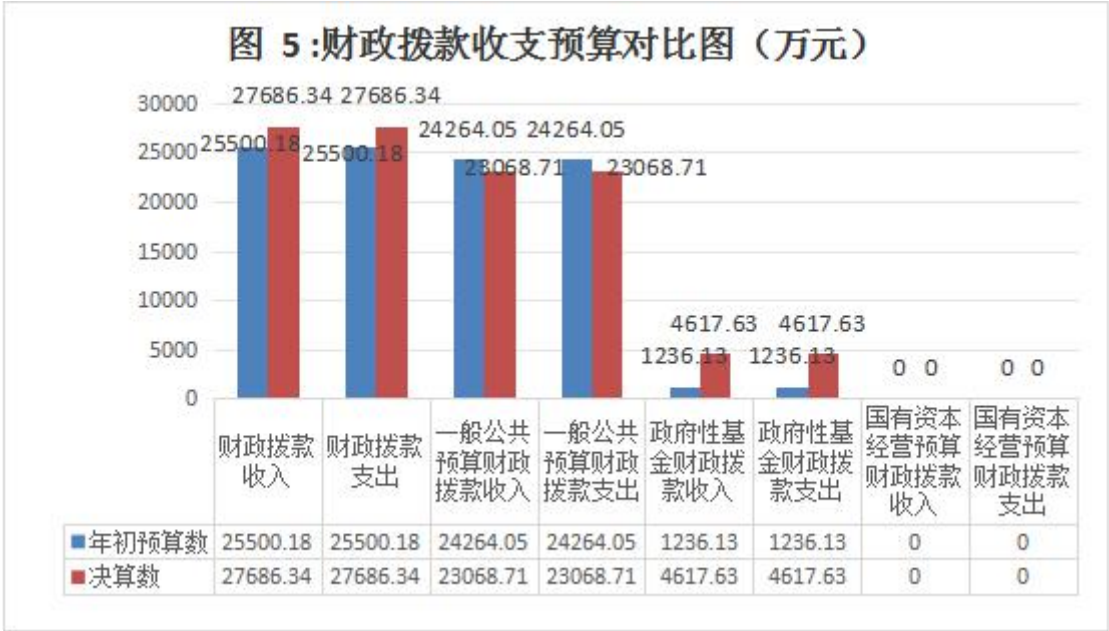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7,686.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6%，比年初预算增加 2,186.1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了唐山市公共场所及小区充电桩基础设施等项目预算；本年支出 27,686.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6%，比年初预算增加 2,186.1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了唐山市公共场所及小区充电桩基础设施等项目预算。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95.1%，比年初预算减少 1,195.33 万元，主要原因是市直管小区维护、管理等支出项目收入较预算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5.1%，比年初

预算减少 1,195.33 万元，主要原因是市直管小区维护、管理等支出项目支出较预算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373.6%，比年初预算增加 3,381.5 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了唐山市公共场所及小区充电桩基础设施等项目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73.6%，比年初预算增加 3,381.5 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了唐山市公共场所及小区充电桩基础设施等项目预算。

3.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支，与年初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7,686.3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9.54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争取上级政策试点和项目资金工作奖励资金等支出；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14.06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培训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14.52 万元，占 3.3%，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715.22 万元，占 2.6%，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870%万元，占 0.3%，主要用于海绵城市建设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16,578.92 万元，占 59.9%，主要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城乡社区环境卫生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4,729.46 万元，占 17.1%，主要用于老旧小区改造、保障性安居工程和住房公积金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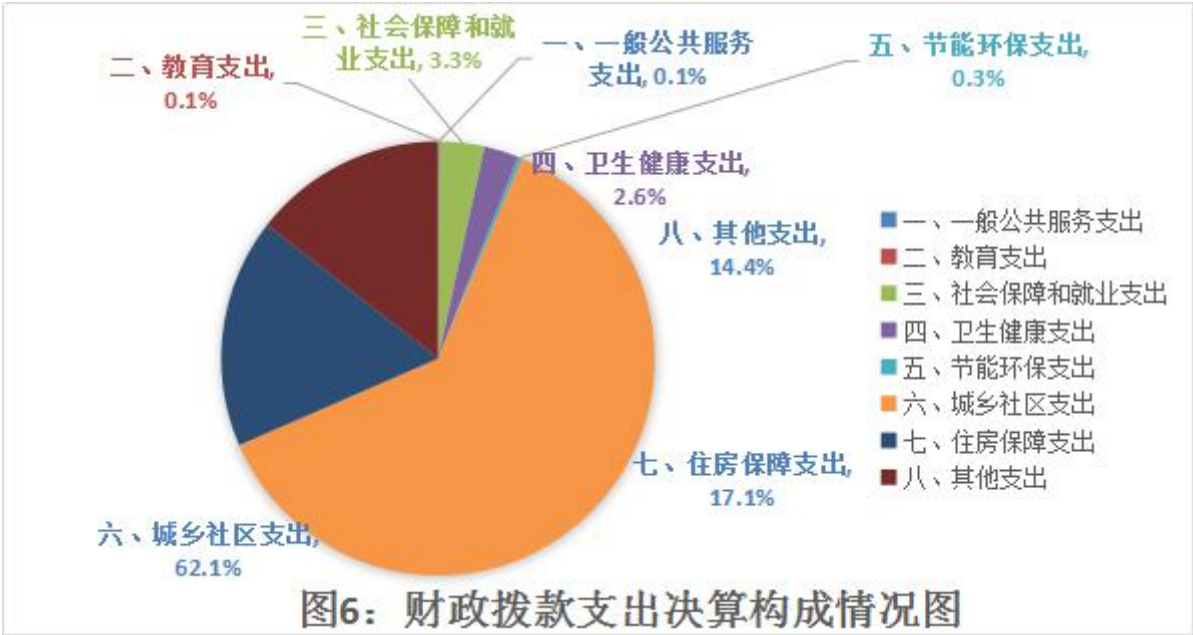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卫生健康（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617.63 万元，占 2.2%，主要用于老旧小区节能改造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占 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

占 0%；其他（类）支出 4,000 万元，占 14.4%，主要用于充电桩项目等支出；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卫生健康（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占 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010.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617.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393.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5.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55.7%，较预算减少 6.75 万元，降低 44.3%，主要原因是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规定，从严控制支出；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5.09 万元，增长 150.1%，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维修等支出有所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

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30%万元，支出决算 8.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较预算减少 4.68 万元，降低 36%，主要原因是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规定，从严控制支出；较上年增加 4.93 万元，增长 145.4%，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维修等支出有所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8.32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单位财政开支公务用车保有量 6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8.32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4.68 万元，降低 36%，主要原因是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规定，从严控制支出；较上年增加 4.93 万元，增长 145.4%，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维修等支出有所增加。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23 万元，支出决算 0.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07 万元，降低 92.8%，主要原因是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规定，从严控制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0.1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无公务接待事项，本年接待 1 次。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1 批次、25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79.77 万元，较 2023 年度增加 55.71 万元，增长 8.9%。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争取上级政策试点和项目资金工作奖励资金及视频监控平台及 PM10 在线监测数据平台维保费等项目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93.35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8.4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7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63.8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58.9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6.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24.3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2.3%。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2 辆，比上年减少 1 辆，主要是车辆报废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1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保障单位正常开展督导检查等工作。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2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6,458.42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02 个，涉及资金 11,840.9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1.33%；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5 个，涉及资金 4,617.63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唐山市城市自体检项目等 2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唐山市城市自体检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唐山市城市自体检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00 万元，执行数为 3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 年城市自体检完成城市体检数据采集、社会满意度调查，数据分析论证、问题诊断、编制自体检报告等工作，配合住建部、省住建厅第三方体检、完善城市体检和城市更新信息平台，完成尾款拨付。2024 年城市自体检完成指标数据采集、社会满意度调查工作，通过指标计算分析，编制城市体检报告，按照合同约定已完成拨付。

2.2023 年驻唐部队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 年驻唐部队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7 万元，执行数为 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已完工。资金用于支付 2023 年驻唐部队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海绵城市部分）尾款，已按计划完成支付。

3.市直管老旧小区提升改造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市直管老旧小区提升改造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198.82 万元，执行数为 2198.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已完工。资金用于支付 2018 年-2020 年项目审计尾款及 2022 年、

2023 年项目尾款，已按计划完成支付。

4.市管小区坡屋面加固工程项目：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市管小区坡屋面加固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0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9.18 万元，执行数为 84.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已完工。资金用于支付 2018-2020 年项目审计尾款。已按支付节点完成支付，剩余款项待保修期结束后拨付。

5.老旧小区改造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老旧小区改造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2 万元，执行数为 60.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用于支付新华北里分区楼小区改造工程，项目已完工，正在进行内部验收，未发现质量问题。由于目前未完成审计，待审计完成后拨付剩余款项。

6.市直老旧小区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市直老旧小区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36.13 万元，执行数为 247.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已完工。资金用于支付 2018 年-2020 年项目审计尾款。

7.集中供热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集中供热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525 万元，执行数为 55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圆满完成了 2023-2024 采暖季的供热任务，维持了城市供热的正常运营，供热效果得到了百姓的肯定。

8.唐山市公共场所及小区充电桩基础设施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唐山市公共场所及小区充电桩基础设施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4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000 万元，执行数为 4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预计完成的 98 座充电站为整个项目周期建设任务，截至 2024 年底，项目达成合作意向 98 个，已签合同的项目 70 个，其中建设完成的项目 61 个，正在施工的项目 3 个，其余项目正在进行前期准备工作。计划 2025 年底全面完成建设任务并投入运营。存在问题：数量指标未达到预期指标。原因为：预计完成的 98 座充电站为整个项目周期建设任务，报市财政局评审的 98 座充电站清单中，有 30 座充电站因场地及电力容量等问题无法进行建设。就存在建设问题的 30 座充电站制定了《拟替换 30 座充电站清单》。下一步，将积极与市财政局及各地供电部门等对接，做好项目用电审批报装，切实将项目做实、做细、做优。

9.直管旧小区物业管理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直管旧小区物业管理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94 万元，执行数为 2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直管旧小区物业管理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小区清扫保洁，有效改善了直管旧小区的环境。

10.市直管小区维护、管理等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市直管小区维护、管理等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5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00 万元，执行数为 830.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5.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租金收入全部上缴财政，项目资金用于市直管小区日常维修、维护、环境提升及物业管理工作等。存在问题：预算执行进度未达到预期指标。原因为：资产移交到安居集团部分到期出租房没有评估及签订合同。另外，受电商冲击，实体市场经济整体下滑，实体商业用房出租率下降，致使底商空置率上升。

11.唐山市城市燃气输配系统提升改造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该项目为追加项目，预算数为 8239 万元，未支出，结转至 2025 年使用。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于 2024 年 8 月份成功获批国家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总投资 7.45 亿元，建设期为 2024 年 12 月—2028 年 12 月，建设内容包括天然气场站及配套系统提升改造、城区干线输配系统提升改造、居民用户庭院管网及户内设施更新提升改造及安全隐患治理。2024 年 12 月，我局对该项目中的管线评估子项启动了采购程序，通过竞争性谈判确定中标单位，并进场对燃气管线进行评估检测。由于未达到付款节点，2024 年未支出。目前，项目正在按流程有序办理，暂无问题。

12.保障性住房维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保障性住房维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50 万元，执行数为 65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我市中心区共有公共租赁住房 15651 套、建筑面积 94.3 万平方米，保障性住房维修工作全部完成，提高了保障性住房居住安全性，维修费全部拨付到位。

13.公共租赁住房维护管理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公共租赁住房维护管理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公租房管理费包含公共租赁住房的入住手续办理、租金收缴、退出管理、档案管理、动态巡查等所需人员工资及办公等日常开支费用。市住房保障管理中心每半年对公租房运营单位管理情况进行检查，检查结果作为核拨管理费的依据。15651 套保障性住房实际维护管理工作已完成，项目全部拨付到位。本项目的实施提高了保障房管理效率。

14.保障性住房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保障性住房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城镇低收入家庭享受保障性住房保障货币补贴保障，每个季度末及时按季度发放到位。我市中心区享受保障性住房补贴保障的家庭共计发放 1173 户，补贴资金全部发放。租赁补贴的发放减轻了贫困家庭住房压力，切实发挥了资金的社会效益。

15.2024 年中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租赁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中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租赁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 万元，执行数为 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城镇低收入家庭享受保障性住房保障货币补贴保障，每个季度末及时按季度发放到位。我市中心区享受保障性住房补贴保障的家庭共计发放 1173 户，补贴资金全部发放。租赁补贴的发放减轻了贫困家庭住房压力，切实发挥了资金的社会效益。

16.2024 年省级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租赁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省级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租赁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5 分。全年预算数为 8.6 万元，执行数为 8.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绩效自评表附后）。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城镇低收入家庭享受保障性住房保障货币补贴保障，每个季度末及时按季度发放到位。我市中心区享受保障性住房补贴保障的家庭共计发放 1173 户，共发放 2024 年省级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租赁补贴资金 8.54 万元。租赁补贴的发放减轻了贫困家庭住房压力，切实发挥了资金的社会效益。

17.租赁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租赁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53 万元，为上年结转资金，执行数为 3.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城镇低收入家庭享受保障性住房保障货币补贴保障，每个季度末及时按季度发放到位。我市中心区享受保障性住房补贴保障的家庭共计发放 1173 户，补贴资金全部发放。租赁补贴的发放减轻了贫困家庭住房压力，切实发挥了资金的社会效益。

18.追加保障性住房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追加保障性住房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91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4.9 万元，执行数为 26.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城镇低收入家庭享受保障性住房保障货币补贴保障，每个季度末及时按季度发放到位。我市中心区享受保障性住房补贴保障的家庭共计发放 1173 户，共发放 2024 年市财政追加保障性住房补贴 26.55 万元。存在问题：预算执行进度未达到预期指标。原因为：公共租赁住房租赁补贴资金计划的测算是根据上年度补贴发放情况和新增保障家庭户数估算得出的，无法做到十分准确。居民自主决定申报时间，导致申请量在不同时间段波动极大。在预算编制时，难以预测各个时期的申报人数，无法依据稳定的数据基础估算补贴金

额，使得补贴资金预算与实际需求之间出现偏差。

19.不动产登记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不动产登记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6 万元，执行数为 25.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资金主要用于 2024 年资产划转过程中公租房过户需要缴纳的不动产登记费。公租房项目过户手续均已依规按时完成。

20.河联园、惠民园商业房相关税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河联园、惠民园商业房相关税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73.4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500 万元，执行数为 344.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缴纳路南区惠民园房屋由中房华瑞过户至市住保中心时产生的相关税费及开平区河联园土地出让金等支出。在项目实施期限内，住保中心已经完成了正泰里惠民园 153 套商业和 49 套剩余安置房由中方华瑞过户到本单位的工作，共缴纳相关契税及印花税 335.82 万元、不动产登记费 8.81 万元。存在问题：本项目实施中的问题主要有两个，一是河联园土地出让金缴纳工作未完成，导致绩效目标中数量指标只有 50%，主要原因是河联园部分房屋涉及租赁纠纷，导致相关工作难以推进。二是

预算执行率过低，导致绩效目标中成本指标过低，主要原因是河联园项目相关费用未支出。后续工作中，会配合其他相关单位尽快解决河联园租赁纠纷，推进河联园资产划转工作有序开展，并准确估计项目期限内可支出资金，加强与市财政局业务部门沟通，做好市财政局处室预留，尽量保证预算资金申请的准确性。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唐山市城市自体检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01001 -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00.000000	到位数	400.000000		执行数	396.000000		99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96.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制定城市体检政策标准、分解指标、社会满意度调查、数据采集、指标计算分析和体检报告编制以及完善城市体检和城市更新信息平台				1.2023 年城市自体检项目追加经费 300 万元: 已完成尾款拨付 296 万元。 2.2024 年城市自体检项目: 已完成拨付 100 万元。完成指标数据采集、社会满意度调查工作, 通过指标计算分析, 编制城市体检报告。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体检报告编制	本项目完成的成果数量	10.00	=	1	项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工作成果验收合格数量	本项目工作成果合格数量	15.00	=	1	项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完成时限	10.00	>	90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5.00	文字描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99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依据该工作成果，可完成住建部、省住建厅下达的城市体检工作任务；规范全市城市体检工作开展程序。	依据该工作成果，可完成住建部、省住建厅下达的城市体检工作任务；规范全市城市体检工作开展程序。	30.00	文字描述		依据该工作成果，可完成住建部、省住建厅下达的城市体检工作任务；规范全市城市体检工作开展程序。	印发《唐山市 2024 年市中心区城市体检工作方案唐山市 2024 年县（市、区）城市体检工作方案》。按照全国城市体检样本城市工作要求，《唐山市 2024 年城市体检报告》经市政府审定后，已呈报住建部、河北省住建厅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10.00	>	8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 年驻唐部队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海绵城市部分）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01001 -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000000	到位数	11.000000		执行数	11.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1.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 4 个小区海绵城市改造任务				完成 4 个小区海绵城市改造任务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 4 个小区海绵城市改造任务	完成 4 个小区海绵城市改造任务	20.00	=	4	个	4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改造合格率	改造合格率	5.00	=	100	%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完成时限	10.00	文字描述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5.00=	100	%	100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30.00	文字描述	显著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显著改善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10.00≥	80	%	≥8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 年驻唐部队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海绵城市部分）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01001 -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6.000000	到位数	76.000000		执行数	76.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6.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 4 个小区海绵城市改造任务				完成 4 个小区海绵城市改造任务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 4 个小区海绵城市改造任务	完成 4 个小区海绵城市改造任务	20.00	=	4	个	4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改造合格率	改造合格率	5.00	=	100	%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完成时限	10.00	文字描述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已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5.00=	100	%	100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30.00	文字描述	显著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显著改善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10.00≥	80	%	≥8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市直管老旧小区提升改造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01001 -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198.822951	到位数	2198.822921		执行数	2198.822921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198.822951	其中:财政资金	2198.822921		其中:财政资金	2198.822921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质保金、尾款、进度款等改造款项支付				完成质保金、尾款、进度款等改造款项支付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工作完成率	20.00	=	100	%	10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合格率	合格率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完成时限	10.00	文字描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支出率	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35.00	文字描述	切实解决解决楼体和基础设施陈旧老化，尤其是屋顶漏水、外墙渗水、下水管道老旧堵塞、道路破损等问题	显著改善	完成	3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市管小区坡屋面加固工程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01001 -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9.180000	到位数	84.351626		执行数	84.351626		70.78		
	其中:财政资金	119.1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4.351626		其中:财政资金	84.351626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市管小区坡屋面加固工程尾款支付				目前所有项目已完成审计，待质保期满支付质保金				97.08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工作完成率	20.00	文字描述		已完工	已完工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合格率	合格率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完成时限	15.00	文字描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完成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支出率	预算资金支出率	5.00	≥	70	%	70.78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35.00	文字描述		加设坡屋面提升了小区整体环境，从而提高了城市整体形象，改善了居民生活环境。	显著改善	完成	3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7.077666
	自评总分	97.0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预算执行率未完成。 原因及整改措施：剩余金额因工程保修期未结束无法支付，待保修期结束后拨付。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老旧小区改造奖补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01001 -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2.000000	到位数	60.011200		执行数	60.011200			58.83	
	其中:财政资金	10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112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112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新华北里分区楼小区改造任务				新华北里分区楼小区改造已完成					93.88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任务	改造任务	20.00	=	1	个小区	1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合格率	合格率	5.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完成时限	20.00	文字描述		按合同约定工期完成	已完成	完成	20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支出率	预算资金支出率	5.00	=	100	%	58.83	未完成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30.00	文字描述		提高楼体保温效能	显著改善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10.00	>=	80	%	≥8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5.883451
	自评总分	93.8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成本指标预算资金支出率未完成。 原因及整改措施：政府审计部门出具审计报告后由承包人开具质量保证金保函、保险、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方式 (额度为结算总额的 3%) 后一次付清 (视财政资金情况) 。目前未完成审计，无法拨付剩余款项，待审计完成后拨付。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市直老旧小区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01001 -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36.130000	到位数	247.059537		执行数	247.059537		38.84		
	其中:财政资金	636.13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47.059537		其中:财政资金	247.059537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审计尾款支付				完成审计尾款支付				91.88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工作完成率	20.00	=	100	%	10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合格率	合格率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完成时限	15.00	文字描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完成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支出率	预算资金支出率	5.00	≥	70	%	38.84	未完成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室内温度	室内温度	35.00	文字描述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完成	3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3.88379
	自评总分										91.88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集中供热补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01001 -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525.000000	到位数	5525.000000		执行数	5525.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52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52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525.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圆满完成 2023-2024 采暖季供暖任务				圆满完成 2023-2024 采暖季供暖任务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热建筑面积	实际供热面积	20.00	=	5472	万平方米	5461 万平方米	完成	20
		质量指标	供热面积完成率	供热面积完成比	10.00	≥	98.17	%	99.8	完成	10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完成时限	完成时限	10.00	文字描述		2024 年 3 月 15 日	2024 年 3 月 17 日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供热效果	供热效果	30.00	文字描述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达到供热要求	完成	3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满意度指标	供热室温合	10.00	≥	98.05	%	99.82	完成	10	

	指标	意度指标		格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由于公建报停等原因，实际供热面积较指标值略有下降，因此今后在制定指标值时会充分考虑市场环境的影响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唐山市公共场所及小区充电桩基础设施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01001 -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000.000000	到位数	4000.000000		执行数	400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升充电基础设施体系				完成				100.00		
	完善区域内配套基础设施				完成				100.00		
	实现能源节约				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充电站	本项目建设充电站 98 座，涉及唐山市区及 13 个县(市)区	10.00	=	98	座	61	未完成	6.22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及工程竣工验收	工程质量及工程竣工验收	30.00	文字描述		合格	合格	完成	30
		时效指标	完工率	完工率	10.00	=	100	%	61	未完成	6.2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支配收入	可支配收入	30.00	文字描述		达标	达标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期周边群众的满意度	建设期周边群众的满意度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2.44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在前期报市财政局评审的 98 座充电站清单中，现有 30 座充电站无法进行建设，其中 14 座因场地方原因无法签订合同；8 座因小区业主阻工，不同意安装充电基础设施；5 座因场地权属不明确；2 座因周边电力容量不足；1 座因建设范围超红线。 为尽早完成项目建设任务，我局结合市能源集团，就存在建设问题的 30 座充电站制定了《拟替换 30 座充电站清单》。按照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财政投资管理及评审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唐财办〔2023〕14 号）要求，如出现 EPC 项目变更，必须报市政府批准。鉴于此，市住建局于 1 月 23 日向市政府呈报了《关于唐山市公共场所及小区充电桩基础设施专项债项目替换充电站的请示》（唐住建呈〔2025〕4 号），目前尚未取得市政府批示。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直管旧小区物业管理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01001 -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94.000000	到位数	294.000000		执行数	294.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9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9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94.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改善小区环境,将带动居民物业服务费用的收缴,资金用于小区后续投入,形成良性循环,为居民提供更好的服务。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保洁小区数量	清扫保洁小区数量	20.00	=	20	个	2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清扫保洁小区完成率	清扫保洁小区完成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完成时限	10.00	文字描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支出率	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居住条件	提升居民居住条件	30.00	文字描述		建立并完善市管小区长效管理机制，发挥其在全市旧物业小区中的示范带动作用，提升居民居住条件	建立并完善市管小区长效管理机制，发挥其在全市旧物业小区中的示范带动作用，提升居民居住条件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市直管小区维护、管理等支出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01001 -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00.000000	到位数	830.350000		执行数	830.350000		55.36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30.35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30.35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改善小区环境,将带动居民物业服务费用的收缴,资金用于小区后续投入,形成良性循环,为居民提供更好的服务				已完成				95.54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性住房小区数量	保障性住房小区数量	20.00	=	6	个	6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日常维修、维护、物业管理工作完成率	日常维修、维护、物业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完成时限	10.00	文字描		2024 年 12	2024 年 12 月	完成	10	

						述		月 31 日	31 日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预算资金完成率	10.00	=	100	租金收入100%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居民生活、居住条件提升程度	对居民生活、居住条件提升程度	30.00	文字描述		建立并完善市管小区长效管理机制，发挥其在全市旧物业小区中的示范带动作用，提升居民居住条件	建立并完善市管小区长效管理机制，发挥其在全市旧物业小区中的示范带动作用，提升居民居住条件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5.535667
	自评总分	95.54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资产移交到安居集团部分到期出租房没有评估及签订合同。另外，受电商冲击，实体市场经济整体下滑，实体商业用房出租率下降，致使底商空置率上升。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保障性住房维修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01013 - 唐山市住房保障管理 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预算数	650.000000	资金到位情况	到位数	650.000000	资金执行情况	执行数	650.000000
二、预算执行情况			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5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坚持以人为本，将项目资金落到实处，切实保障公共租赁住房房屋质量和住户安全，提升住户满意度。				相关工作全部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完成率	保障性住房维修完成率	10.0	=	10 %	1	10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合格的保障性住房维修工程数量占总工程数量的比例	10.0	=	10 %	1	10
		时效指标	维修工程时限	完成保障性住房维修工程	10.0	文字描	2024 年 12 月	2024 年 12 月	10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公共租赁住房维护管理费用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01013 - 唐山市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执行情况	预算数	300.000000		到位数	300.000000		执行数	30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提升服务水平，做好公共租赁住房后期管理工作，提高管理效率和水平，将项目资金落到实处，切实规范公租房小区后期管理秩序。				相关工作全部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管理的保障性住房数量	完成公共维护管理的保障性住房数量	10.00	=	1565 套 1	15651 套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维护管理完成率	保障性住房维护管理完成率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维护管理时限	完成保障性住房维护管理工作的时限	10.00	文字描述	2024 年 12 月 31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完成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本项目预算资金完成率	20.00	≥	95	%	1	完成	2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保障房管理效率	提高保障房管理效率	30.00	文字描述	提高保障房管理效率	工作圆满完成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保障性住房住户满意度	10.00	≥	0.9		0.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无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保障性住房补贴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01013 - 唐山市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	20.000000 到位数		20.000000		执行数	2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坚持以人为本, 保证补贴资金及时落实到位, 切实减轻贫困家庭住房压力, 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保障民生。				相关工作全部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廉租房、公租房	廉租房、公租房补贴发放户数	12.50	= 816 户	1173 户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廉租房、公租房	廉租房、公租房补贴发放完成率	12.50	= 100 %	1.3878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当年预算资金完成率	廉租房、公租房补贴资金预算完成率	12.50	>= 90 %	1	完成	12.5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租赁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01013 - 唐山市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000000 到位数		7.000000		执行数	7.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坚持以人为本, 保证补贴资金及时落实到位, 切实减轻贫困家庭住房压力, 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保障民生。				相关工作全部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廉租房、公租房	廉租房、公租房补贴发放户数	12.50	=	816 户	1173 户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廉租房、公租房	廉租房、公租房补贴发放完成率	12.50	=	100 %	1.3878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补贴发放完成时限	12.50	文字描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当年预算资金完	廉租房、公租房补	12.50	≥	90 %	1	完成	12.5

		成率	贴资金预算完成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贫困家庭住房压力	减轻贫困家庭住房压力	30.00	文字描述	减轻贫困家庭住房压力	工作圆满完成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享受廉租、公租房家庭满意度	10.00	≥ 90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7.5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 年省级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租赁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01013 - 唐山市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600000 到位数		8.600000		执行数	8.539625		99.3	
	其中:财政资金	8.6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6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539625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坚持以人为本, 保证补贴资金及时落实到位, 切实减轻贫困家庭住房压力, 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保障民生。				相关工作全部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廉租房、公租房	廉租房、公租房补贴发放户数	12.50	=	816	户	1173 户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廉租房、公租房	廉租房、公租房补贴发放完成率	12.50	=	100	%	1.3878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补贴发放完成时限	12.50	文字描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当年预算资金完	廉租房、公租房补	12.50	≥	90	%	0.993	完成 12.5	

		成率	贴资金预算完成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贫困家庭住房压力	减轻贫困家庭住房压力	30.00	文字描述	减轻贫困家庭住房压力	工作圆满完成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享受廉租、公租房家庭满意度	10.00	≥ 90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7.5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租赁补贴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01013 - 唐山市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	3.527535	到位数	3.527535	执行数	3.52753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527535	其中:财政资金	3.527535	其中:财政资金	3.527535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坚持以人为本, 保证补贴资金及时落实到位, 切实减轻贫困家庭住房压力, 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保障民生。			工作圆满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廉租房、公租房补贴发放户数	廉租房、公租房补贴发放户数	12.50	= 816 户	1173 户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廉租房、公租房补贴发放完成率	廉租房、公租房补贴发放完成率	12.50	≥ 100 百分比	1.3878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补贴发放完成时限	12.50	文字描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当年预算资金完	廉租房、公租房补	12.50	≥ 90 百分比	1	完成	12.5	

[illegible]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追加保障性住房补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01013 - 唐山市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	44.900000	到位数	44.900000	执行数	26.551422		59.13			
	其中:财政资金	44.9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4.9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6.551422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坚持以人为本, 保证补贴资金及时落实到位, 切实减轻贫困家庭住房压力, 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保障民生。				相关工作全部完成				90.91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廉租房、公租房	廉租房、公租房补贴发放户数	12.50	=	816	户	1173 户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廉租房、公租房	廉租房、公租房补贴发放完成率	12.50	=	100	%	1.3878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当年预算资金完	廉租房、公租房补	12.50	≥	90	%	0.5913	未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补贴发放完成时限	12.50	文字描	2024 年 12	2024 年 12 月	完成	12.5		

					述	月 31 日	31 日		
效益指	社会效益	减轻贫困家庭住	减轻贫困家庭住房	30.00	文字描	减轻贫困家	工作圆满完	完成	30
标	指标	房压力	压力		述	庭住房压力	成		
满意度	服务对象	群众满意度	享受廉租、公租家	10.00≥	90	%	0.95	完成	10
指标	满意度指		庭满意度						
	标								
预算执	预算执行			10					5.913457
行率	率								
自评总									90.91
分									

五、存在问题 存在问题：预算执行率过低。原因：因每年发放补贴资金数无法提前精准测算，所以全年补贴资金发放完毕后有剩余财政资金。措施：尽量提高预算资金申请的准确性。

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不动产登记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01013 - 唐山市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6.000000	到位数	26.000000		执行数	25.944000			99.78	
	其中:财政资金	2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5.944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做好不动产登记，保障单位业务开展				相关工作全部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不动产登记工作完成率(%)	12.50	=	100	%	1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工作合格率(%)	不动产登记工作合格率(%)	12.50	=	100	%	1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不动产登记资金预算执行率	12.50	>=	90	%	0.9978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不动产登记工作完成时限	12.50	文字描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9 月 20 日	完成	12.5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河联园、惠民园商业房相关税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01013 - 唐山市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	------	----------------	------	----	--------	----------------------	------	----

二、预算执行情况(调整后)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500.00000	到位数	350.000000	执行数	344.623428		4.59
		0						
	其中:财政资金	7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44.623428		
		0	金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做好河联园、惠民园商业房的产权登记费、契税、印花税、土地出让金等相关税费的支出,保障资产划转处置工作正常开展。	已完成惠民园商业房相关税费支出	73.46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符号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支付出售河联园、惠民园相关税费的工作完成率(%)	12.5	=	10	%	0.5	未完成	7
		质量指标	工作合格率(%)	支付出售河联园、惠民园相关税费的工作合格率(%)	12.5	=	10	%	1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支付出售河联园、惠民园相关税费的预算执行率(%)	12.5	<	90	%	0.0458999999999999	未完成	1
					0				96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支付出售河联园、惠民园相关税费的工作完成时限	12.50	文字描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1 月 29 日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支付出售河联园、惠民园相关税费工作的正常开展	30.00	文字描述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0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459498
自评总分									73.46

五、存在问题：预算执行率过低。原因：河联园商业房土地出让金及相关税费尚未支出。整改措施：准确估计项目本年可支出资金，加强与财政业务部门沟通，做好财政处室预留，尽量保证预算资金申请的准确性。

原因及整改措施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